

“中等收入陷阱”与中东欧国家的 增长挑战^{*}

孔田平

内容提要:“中等收入陷阱”已成为国际热议的话题。最近几年,如何避免“中等收入陷阱”已成为一些中东欧国家关注的问题。本文首先将对有关“中等收入陷阱”的文献进行简要的回顾和梳理,在此基础上将试图回答如下问题:中东欧国家为何关注“中等收入陷阱”问题?中东欧国家是否存在“中等收入陷阱”?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面临何种挑战?

关键词:“中等收入陷阱” 中东欧 经济增长 经济转型

2005年供职于世界银行的经济学家吉尔(Indermit Gill)和哈拉斯(Homi Kharas)提出了“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①。“中等收入陷阱”是指一个国家在达到中等收入水平之后,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出现经济增长的下降或停滞的状态。令作者意想不到的是,这一词汇受到了决策者和发展问题专家们的青睐。2009年马来西亚总理纳吉布和越南副总理阮善仁开始使用这一概念。中国在制定2011-2016年“十二五”规划中,相关决策者和经济学家也围绕如何避免“中等收入陷阱”问题进行了深入的讨论。中国“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跨越“中等收入陷阱”,需要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在中东欧国家也不乏关于“中等收入陷阱”问题的讨论,波兰科希秋什科研究所(The

^{*} 特别感谢匿名评审专家的意见。对“中等收入陷阱”文献的梳理很难穷尽所有的文献,西巴尔干国家关于“中等收入陷阱”问题的讨论可见的文献并不多,特别是当地学者的著述。本文讨论的重点在于“中等收入陷阱”的政策层面。

^① Indermit Gill and Homi Kharas, *An East Asian Renaissance: Ideas for Economic Growth*, World Bank, 2007, pp.17-18.

Kosciuszko Institute) 出版了《维谢格拉德国家“中等收入陷阱”》这一研究报告^①。波兰总理希德沃在其施政报告中强调,波兰需要避免“中等收入陷阱”,将经济提升至新的水平^②。本文在对相关文献梳理的基础上,将试图回答如下问题:中东欧国家为何关注“中等收入陷阱”?中东欧国家是否存在“中等收入陷阱”?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面临何种挑战?

一 关于“中等收入陷阱”的文献评述

作为“中等收入陷阱”概念的提出者,吉尔和哈拉斯的贡献颇大。该概念的提出开启了中等收入国家经济政策讨论的新视角。吉尔和哈拉斯对谷歌学术的搜索表明,到2015年5月有超过3000篇文章包含有“中等收入陷阱”的词语,其中近300篇文章以“中等收入陷阱”作为标题。^③在互联网时代,“中等收入陷阱”概念的传播超出了人们的预期,2013年艾肯格林(Eichengreen)等在谷歌搜索的结果为1秒钟40万条;而2016年3月,笔者搜索的结果为0.33秒146万页。

吉尔和哈拉斯在2006年提出“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当时他们主要专注于东亚经济增长问题的研究。2007年,他们领导的团队出版题为“东亚复兴:经济增长的理念”的报告。他们在报告中提出东亚中等收入国家应当避免“中等收入陷阱”,但并未对该概念进行详尽的阐释。他们认为,在缺乏规模经济的情况下,东亚地区的中等收入国家需要付出巨大的努力,以保持其历史上令人印象深刻的经济增长。基于要素积累的战略可能会不断产生糟糕的结果,这同时也是资本的边际生产率下降的自然结果。拉美和中东是中等收入地区的典型,几十年来一直无法摆脱这一陷阱。^④中等收入国家面临来自成熟产业占主导地位的低工资的贫穷国家竞争者和来自技术变革产业居主导地位的富裕国家创新者的挤压。

巴里·艾肯格林(Barry Eichengreen)、朴东炫(Donghyun Park)和申宽浩(Kwanho Shin)认为,中等收入国家的经济减速发生在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处于1.5万美元到1.6万美元之间的时期。他们认为,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国家具有以下共同特征:不利

^① Marta Golonka, László György, Kryštof Kruliš, Łukasz Pokrywka and Vladimír Vaňo, “Middle-Income Trap in V4 Countries?”, Opening Theses, The Kosciuszko Institute, 2015.

^② Policy Statement by Prime Minister Beata Szydło-stenographic Record, <https://www.premier.gov.pl/en/policy-statement-by-prime-minister-beata-szydlo-stenographic-record.html>,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③ Indermit S. Gill and Homi Kharas, “The Middle-Income Trap Turns Ten”, *World Bank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 7403*, August 2015.

^④ Indermit Gill and Homi Kharas, *An East Asian Renaissance: Ideas for Economic Growth*, pp.17-18.

的人口结构、过低的汇率、受过高等教育的经济活动人口比重较低、国内生产总值和出口中高技术部门份额较低。而能够避免“中等收入陷阱”的国家生产率则能够保持增长,而且创新水平较高。^① 2013年,他们进一步的研究表明,中等收入国家的成长减速发生在两个区间,即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1万美元到1.1万美元之间以及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1.5万美元到1.6万美元之间^②。谢卡尔·艾雅尔(Shekhar Aiyar)等学者认为,导致一个国家可能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主要因素有尚未健全的法律体系、产权问题、契约执行不力、公共部门的过度增长、过度管制和不利的人口结构等。^③

费利佩(Jesus Felipe)等经济学家根据1990年以购买力平价计算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对不同收入水平的国家进行分类,并对“中等收入陷阱”进行了界定。他们认为,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低于2000美元为低收入国家;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2000-7250美元之间为下中等收入国家;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7250-11750美元之间为上中等收入国家;高于11750美元则为高收入国家。根据对1950年-2010年期间124个国家的研究,他们提出如果中下等收入国家要避免落入“中等收入陷阱”,至少保持人均收入年平均增长4.7%;而中上等收入国家如果要避免落入“中等收入陷阱”,需要至少保持人均收入年平均增长3.5%。^④ 落入“中等收入陷阱”的国家则具有一些共同的特征:经济的多元化水平较低、人力资本水平较低、法律与制度尚未健全、出口多元化水平较低(出口以低加工产品为主导)。弗克利(Alejandro Foxley)和索斯多尔夫(Fernando Sossdorf)将中等收入国家界定为以购买力平价为指标来计算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8000-23000美元之间的国家。^⑤

从现有文献看,“中等收入陷阱”尚没有一个统一的定义。多数经济学家认为,当一个国家耗尽其初始的增长动力(如廉价劳动力)时,就会陷入“中等收入陷阱”。中等收入国家一方面面临来自低收入国家的低价竞争,另一方面还面临高收入国家创新优势的竞争。“中等收入陷阱”可能由诸多因素导致,创新水平低下则增加了一国落入“中等收入陷阱”的可能性。资源丰富的国家在不提高生产率和创新水平的条件

^① Barry Eichengreen, Donghyun Park and Kwanho Shin, “When Fast-Growing Economies Slow Down: International Evidence and Implications for China”, *Asian Economic Papers*, Vol.11, No.1, 2012, pp.42-87.

^② Barry Eichengreen, Donghyun Park and Kwanho Shin, “Growth Slowdowns Redux: New Evidence on the Middle-Income Trap”, *NBER Working Paper*, No.18673, Issued in January 2013.

^③ Shekhar Aiyar, Romain Duval, Damien Puy, Yiqun Wu and Longmei Zhang, “Growth Slowdowns and the Middle-Income Trap”, *IMF Working Paper*, WP/13/71.

^④ Jesus Felipe, Amelyn Abdon and Utsav Kumar, “Tracking the Middle-income Trap: What Is It, Who Is in It, and Why?”, *The Levy Economics Institute Working Paper*, No.715, April 2012.

^⑤ Alejandro Foxley and Fernando Sossdorf, “Transition from Middle-Income to Advanced Economies”, *Carnegie Papers*, September 2011.

下,虽然可避免“中等收入陷阱”,但是却有可能落入另一个陷阱,即“荷兰病”。这些国家主要依赖于自然资源的开采,其经济的可贸易部门(大多数情况下为制造业)会出现收缩或停滞,而实际汇率会趋向升值。从长期看,这些国家不得不对高工资预期和低竞争力水平的压力。最终,其经济增长放缓,同样也会面临与其他“中等收入陷阱”国家相似的问题。亚洲开发银行的经济学家认为,被广泛使用的“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并没有公认的定义。他们的研究表明,历史上从中下等收入国家到中上等收入国家的转轨需要 55 年,从中上等收入国家向高收入国家的转型则需要 15 年。^①

在“中等收入陷阱”概念提出 10 年后,吉尔和哈拉斯撰文对“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进行了阐释和反思^②。他们强调,第一,“中等收入陷阱”并不是针对一般性的发展现象的描述,而是对中等收入国家发展政策研究中缺乏令人满意的经济增长理论的一种补充,因为内生的增长理论解决了高收入国家的问题,而索罗增长模型仍是理解低收入国家经济增长的主要工具。第二,该理论旨在强调一个基于实证的规律,即过去的成功并不能确保未来的成功。中等收入陷阱旨在警告决策者,缺乏警惕可能会导致长期的低于潜力的增长。第三,该理论并不认为低增长是中等收入国家的宿命,其主旨是引发有关中等收入国家政策选择的讨论,并不是说中等收入国家就一定比其他国家更有可能落入陷阱。

吉尔和哈拉斯梳理了“中等收入陷阱”的三种定义。第一种定义强调所谓“陷阱”实际是政策误判的陷阱,即国家的增长战略不适应于经济中主导性的结构特征,从这个角度看一般有两类常见的陷阱:中等收入国家尽管面临高工资引起的竞争劣势,仍试图保持劳动密集型制造业出口导向的增长;一些国家仓促跨越到“知识经济”,而这些国家缺乏实现知识经济的制度基础设施。第二种定义主要基于对收入水平的实证观察,比如一些中等收入国家经济增长减速,其人均收入水平长期徘徊在一定的收入区间。第三种定义主要基于对中等收入国家和发达国家差距的观察,比如中等收入国家在人均 GDP 上是否实现了与作为标杆的发达国家(如美国)的趋同。在汇总学界近年来研究发现的基础上,吉尔和哈拉斯重申,为了解决增长问题,他们 10 年前提出的 6 大范畴的问题对于中等收入国家的决策者而言仍然具有重要性:即贸易与技术、思想与创新、金融与风险、城市与宜居、社会融合与不平等,以及腐败与问责。同时他们还补充了曾被他们忽视的三个问题:人口与老龄化、企业家精神与创业,以及外部承诺与区域主义。

^① Jesus Felipe, Utsav Kumar and Reynold Galope, “Middle-Income Transitions: Trap or Myth?”, *ADB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Series*, No.421, 2014.

^② Indermit S. Gill and Homi Kharas, “The Middle-Income Trap Turns Ten”.

讨论“中等收入陷阱”的作用主要并不在于其对经济增长理论的贡献,而是在于其发挥的政策警示作用。世界银行的专家认为,“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对引导政策讨论是有益的。^① 索罗模型可以解释低收入国家的经济增长,内生的增长理论可以解释高收入国家的经济增长,而对于中等收入国家的经济增长的研究则缺乏令人信服的理论范式。关于“中等收入陷阱”的讨论在一定意义上成为经济政策问题的讨论,如何避免“中等收入陷阱”成为了核心议题。在相关的文献中,国际机构和学者对中等收入的门槛的界定不尽相同。界定中等收入的门槛较为容易,而要测试“中等收入陷阱”则较为困难。增长的减速未必为陷阱,长期的停滞则为陷阱,但如何界定长期也是一个问题。对于“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也有不同的看法,也有学者对“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提出挑战,认为这一概念没有获得明确界定,无法验证。^② 如江时学认为,“中等收入陷阱”是个伪命题。^③ 近年来,关于如何避免“中等收入陷阱”的讨论尤为热烈,多涉及亚洲和拉美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学界也对该问题关注颇多。^④ 而涉及中东欧国家“中等收入陷阱”讨论的文献相对较少。最近几年,“中等收入陷阱”逐渐成为一些中东欧国家的热门话题。

二 中东欧国家为何关注“中等收入陷阱”问题?

一般而言,“中等收入陷阱”是发展中国家关注的话题。在作为转型国家的中东欧国家中,“中等收入陷阱”也受到一些经济学家的关注,成为媒体热议的话题。值得注意的是,在中东欧国家中经济增长保持最优纪录的波兰,“中等收入陷阱”受到的关注度明显高于其他中东欧国家。2013年,波兰前经济部长豪斯内尔(Hausner)主编的一份研究报告就波兰面临“中等收入陷阱”提出警告。^⑤ 波兰学者切谢尔斯卡

^① Fernando Gabriellm and David Rosenblatt, “Middle-Income Traps, A Conceptual and Empirical Survey”, *World Bank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 6594*.

^② “Middle Income Claptrap: Do Countries Get Trapped between Poverty and Prosperity?”, <http://www.economist.com/news/finance-and-economics/21571863-do-countries-get-trapped-between-poverty-and-prosperity-middle-income-claptrap>,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③ 江时学:“‘中等收入陷阱’是个伪命题”,《中国社会科学报》2011年3月31日。

^④ 相关的文献有 Eva Paus, “Latin America’s Middle Income Trap”, *America Quarterly*, Winter 2011; Veerayooth Kanchoochat, “The Middle-income Trap and East Asian Miracle Lessons”, in Alfredo Calcagno, Sebastian Dullien, Alejandro Márquez-Velázquez, Nicolas Maystre and Jan Priewe eds., *Rethinking Development Strategies after the Financial Crisis, Volume I: Making the Case for Policy Space*, United Nation, 2015; Cai Fang, “Is There a ‘Middle-Income Trap’? Theories, Experiences and Relevance to China”, *China & World Economy*, Vol. 20, Issue 1, 2012; Anna Jankowska, Arne Nagengast and José Ramón Perea, “The Middle-Income Trap: Comparing Asian and Latin American Experiences”, *OECD Policy Insights*, No. 96, 2012; Francis E. Hutchinson and Sanchita Basu Das eds., *Asia and the Middle-Income Trap*, Routledge, 2016.

^⑤ Ryszard Petru, “How to Transform Poland into Junior Germany”, *PNB Economic Review*, July 5, 2013.

(Ciesielska)和拉德沃(Radło)分析了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决定因素,试图回答波兰是否会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问题。^①波兰学者普鲁赫尼克(Pruchnik)和托博罗维奇(Toborowicz)以波兰为案例探讨低水平创新与“中等收入陷阱”问题。^②挪威银行波兰分行(DNB Polska)和德勤公司发表的报告称,波兰已陷入“中等收入陷阱”,但波兰有可能走出“中等收入陷阱”。^③波兰媒体也非常关注这一问题。波兰财经网站就此发表多篇评论,有评论直言按照世界银行标准,2009年波兰已跻身于高收入国家行列,但是按照其他标准,波兰仍属中等收入国家。^④金融观察家网站采访波兰经济转型之父巴尔采罗维奇,关注的主要问题是波兰是否面临“中等收入陷阱”的风险。^⑤更加不同寻常的是,政府总理希德沃公开使用“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⑥格但斯克市长阿达莫维奇(Adamowicz)称促进创新可防止波兰落入“中等收入陷阱”^⑦而在捷克,“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并未获得广泛的使用。受维谢格拉德国际基金会的资助,维谢格拉德集团四国学者进行“中等收入陷阱”的合作研究,围绕该主题以本国为案例撰写了论文。

基于对中东欧学界和政策界的观察,笔者认为中东欧国家关注“中等收入陷阱”问题有以下原因:

第一,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焦虑症。2000-2007年中东欧国家保持了良好的经济增长记录,与西欧发达国家的差距得以缩小。中东欧国家这一时期之所以能够保持较高的经济增长率有以下原因。首先是制度改革效应。1990年代中东欧国家的经济转型取得成效,市场经济的基本框架得以建立,资源配置实现了市场化。经济的市场化促进了生产要素的重新配置,增长活力得以释放。其次为欧洲一体化效应。一些中东欧国家加入欧盟,进入了全球最大的单一市场。未入盟的中东欧国家也与欧盟建立了程度不同的制度联系,也可部分进入欧盟市场,分享欧洲一体化的收益。再次,大量外资流入中东欧国家,推动了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发展。然而,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

① Dorota Ciesielska i Mariusz Jan Radło, Determinanty wejścia w pułapkę średniego dochodu: perspektywa Polsk, *Kwartalnik Nauk o Przedsiębiorstwie*, 2014 | nr 2 | 5-13.

② Kamil Pruchnik and Jerzy Toborowicz, “Low Level of Innovativeness and the Middle-income Trap-Polish Case Study”, *Journal of Entrepreneurship, Management and Innovation*, Vol.10, No.2, 2014, pp.141-157.

③ Raport: Polska w pułapce średniego dochodu, ale może z niej wyjść, <http://biznes.onet.pl/wiadomosci/finanse/raport-polska-w-pulapce-sredniego-dochodu-ale-moze-z-niej-wyjsc/lgsq2x>,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④ Witold Gadomski, Trudna ucieczka z pułapki średniego rozwoju, <http://www.obserwatorfinansowy.pl/tematyka/makroekonomia/trudna-ucieczka-z-pulapki-sredniego-rozwoju/>,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⑤ “Father of Poland’s Transformation: Faster Reforms Needed to Avoid Middle Income Trap”, *PNB-Economic Review*, May 27, 2014.

⑥ 希德沃总理的演讲的波兰语稿为“中等发展陷阱”,英文稿为“中等收入陷阱”。

⑦ Pawel Adamowicz, “Open Data and Poland’s Race for Innovation”, http://www.huffingtonpost.com/pawel-adamowicz/open-data-and-polands-race-for-innovation_b_8641530.html,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发后,绝大多数中东欧国家均受到金融危机的冲击。2009年除波兰保持了经济的正增长之外,其他中东欧国家均出现了严重的经济衰退。在走出衰退后,中东欧国家的增长率大幅度下降。以波兰为例,2001年-2008年年平均经济增长率为4%,2009年-2015年年平均增长率下降至3%。而从1992年-2000年波兰经济的年均增长率高达5.1%。危机后经济增长率的下降在中东欧的经济学家和决策者中引发了增长焦虑症,他们对增长前景的黯淡以及增长减速的社会后果忧心忡忡。尽管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一些中东欧国家已不在中等收入国家之列,但是决策者还是对增长减速感到不安。他们担心中东欧国家既无力与发展中国家竞争,又无力与发达国家竞争。“中等收入陷阱”问题的讨论正是增长焦虑症的反映。

第二,中东欧国家的改革疲乏症。加入欧盟之前,中东欧国家面临着欧盟的硬约束,欧洲一体化被视为制度改革的重要因素。而加入欧盟之后,新成员国成为欧盟俱乐部的正式成员,欧盟的约束趋于软化。新成员国改革动力不足,改革热情减退,出现了所谓的改革疲乏症。而在西巴尔干国家,欧洲化的前景遥遥无期事实上动摇了改革的激励。近年来,欧盟疲于应付欧元区债务危机、乌克兰危机、难民危机以及恐怖主义的挑战,缺乏进一步扩大的政治意愿,容克担任欧盟委员会主席之后,决定在其任期冻结扩大进程。在这一背景下,西巴尔干国家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形势愈发严峻。改革疲乏症往往导致改革的迟滞或停滞,这对促进经济增长无所裨益。中东欧国家面临经济增长放缓的现实驱使经济学家进一步思考推动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良策。在相关的经济政策的讨论中,一些经济学家引入“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强调只有改革才能摆脱“中等收入陷阱”,解决增长的问题。

第三,中东欧国家赶超的困难。中东欧经济转型的最终目的是赶超西欧发达国家。在转型后第一个10年间,中东欧国家经历了匈牙利经济学家科尔内所称的转轨性衰退,中东欧国家与西欧国家之间的差距事实上扩大了。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官员的估计,转型后东欧国家生产平均下降了28%,到1998年中欧国家的国内生产总值超过了1989年的水平,而巴尔干国家的国内生产总值仍低于1989年的水平。从1990年到1999年,只有波兰和斯洛文尼亚与欧盟的差距没有扩大。从1997年到2007年,绝大多数中东欧国家与欧盟15国的差距有所缩小。^①2008年的国际金融危机以及随后爆发的欧洲债务危机对中东欧国家的赶超进程产生了不利影响,绝大多数中东欧国家出现经济衰退和经济增长放缓状况。西巴尔干国家的赶超进程陷入停顿。2008年危机之后,与德国相比,人均收入水平最高的欧盟新成员国即斯洛文尼亚、捷

^① 孔田平:“中东欧经济转型的成就与挑战”,《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12年第2期。

克、匈牙利和克罗地亚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的相对水平持续下降。波兰和斯洛伐克与德国的差距继续缩小,但是速度趋缓。^①中东欧国家在金融危机后赶超速度下降或陷入停顿,迫使决策者和经济学家思考其经济增长政策。“中等收入陷阱”无疑成为中东欧国家讨论其经济政策的重要参照系。

三 中东欧国家是否已落入“中等收入陷阱”?

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需要考察中东欧国家在世界经济中所处的地位。世界银行根据以购买力平价计算的人均国民总收入将世界上不同收入水平的国家分为低收入国家、中等收入国家和高收入国家。人均国民总收入为 1045 美元或 1045 美元以下的国家被界定为低收入国家;中等收入国家为人均国民总收入超过 1045 美元但低于 12736 美元的国家。以 4126 美元为界,中等收入国家可分为中下等收入国家(Lower-middle-income economies)与中上等收入国家(upper-middle-income economies)。高收入国家为人均国民总收入为 12736 美元或超过 12736 美元的国家。根据世界银行的分类,阿尔巴尼亚、波黑、马其顿、黑山、塞尔维亚、保加利亚、罗马尼亚为中上等收入国家,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捷克、匈牙利、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为高收入国家。而在 1991 年中东欧国家没有一个高收入国家。根据 1991 年《世界银行发展报告》,波兰和保加利亚为中下等收入国家,匈牙利、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和罗马尼亚为中上等收入国家。这表明,经过 26 年的经济转型,一些中东欧国家已经从中等收入国家跻身于高收入国家行列。吉尔和哈拉斯承认,快速从中等收入走向高收入的国家一半在欧洲,如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爱沙尼亚、希腊、匈牙利、拉脱维亚、马耳他、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他们对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成为高收入国家的前景表示乐观。^②

既然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捷克、匈牙利、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为高收入国家,已经实现了从中等收入国家向高收入国家的过渡,那么“中等收入陷阱”对这些国家而言就是一个伪命题。坎宁安(Benjamin Cunningham)认为,维

^① Marek Dobrowski,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Uncertain Prospects of Economic Convergence”, <http://bruegel.org/2014/12/central-and-eastern-europe-uncertain-prospects-of-economic-convergence/>,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② Indermit S. Gill and Homi Kharas, “The Middle-Income Trap Turns Ten”.

谢格拉德四国已经摆脱了望而生畏的“中等收入陷阱”。^① 罗马尼亚、保加利亚以及西巴尔干国家应另当别论。这些国家属于中上等收入国家,这些国家如果出现长期的经济减速或停滞,则可能面临“中等收入陷阱”。2015年10月上台的波兰法律与公正党政府官方明确使用“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但是对“中等收入陷阱”并没有明确界定。笔者推测,波兰官方认定的高收入国家的门槛高于世界银行。

表1 1991-2016年中东欧国家收入地位的变化

	中下等收入国家	中上等收入国家	高收入国家
1991年	波兰、保加利亚	匈牙利、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罗马尼亚	
2010年		阿尔巴尼亚、波黑、马其顿、黑山、塞尔维亚、保加利亚、罗马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	匈牙利、波兰、捷克、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爱沙尼亚、克罗地亚
2016年		阿尔巴尼亚、波黑、马其顿、黑山、塞尔维亚、保加利亚、罗马尼亚	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捷克、匈牙利、波兰、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

资料来源:根据世界银行资料整理, <http://data-Worldbank.org>, 2016年3月15日访问。

表2 西巴尔干国家商品和劳务出口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

国家	1995年	2014年
阿尔巴尼亚	12.5	28.2
波黑	20.4	34.3
马其顿	33.0	47.9
黑山	--	40.1
塞尔维亚	8.1	44.3

资料来源:根据世界银行资料整理, <http://data-Worldbank.org>, 2016年3月15日访问。

^① Benjamin Cunningham, “Beyond the Middle-Income Trap, Taking the Next Economic Step Requires Innovation and Greater Productivity”, <http://visegradinsight.eu/beyond-the-middle-income-trap30092014/>,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5.

世界银行的经济学家芬格勒(Wolfgang Fengler)认为,西巴尔干国家似乎已经陷入“中等收入陷阱”,这些国家既无力与低成本制造业国家竞争,又无法与全球创新型国家竞争。^①泽内莉(Valbona Zeneli)认为,西巴尔干国家已经陷入“中等收入陷阱”。^②西巴尔干国家工资的增长导致劳动密集型产业向更低工资的国家转移,原来驱动经济增长的产业丧失竞争力。境外汇款的涌入在一定程度抬高了劳动力的价格。西巴尔干国家的出口额不高,整个地区的出口额刚超过300亿美元。西巴尔干国家出口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较1995年有所提高,但是与有竞争力的新兴经济体相比,西巴尔干国家出口所占比重并不高。欧盟的中东欧新成员国除罗马尼亚之外,出口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均高于西巴尔干国家。2014年捷克出口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83.8%;匈牙利和斯洛伐克分别为89.3%和91.9%。西巴尔干国家高技术出口占制成品出口的比重很低,2013年阿尔巴尼亚高技术出口占制成品出口的比重仅为1%,波黑为2%,马其顿为4%。这表明,西巴尔干国家出口缺乏竞争力。此外,西巴尔干国家缺乏创新能力,在世界经济论坛全球竞争力报告中,所有国家表现不佳。种种迹象表明,西巴尔干国家面临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风险。

西巴尔干国家经济发展面临不利的制度环境。在欧洲政策倡议的赶超指数(涉及经济、生活质量、民主和治理四个领域)排名中,西巴尔干国家全面落后,处在排行榜的底部(参见表3)。中东欧欧盟成员国的平均得分为46,排名在14-29名之间。在1990年代绝大多数西巴尔干国家忙于应对南斯拉夫解体导致的地区冲突及其地缘政治影响,在转型和发展上进展甚微,乏善可陈。自2000年10月米洛舍维奇退出政治舞台后,西巴尔干国家才逐渐将注意力转向转型与发展。迄今为止,西巴尔干国家国家构建的任务远未完成,波黑政治仍未实现非民族主义化,高级代表署主导的国际治理机制仍主导着波黑的政治进程,塞族共和国对波黑国家机构的猜疑以及分离的诉求并未销声匿迹。西巴尔干国家的民主转型困难重重,宽容合作的政治文化尚未扎根,执政党与在野党之间党争不断,不时出现政治僵局。地区冲突后遗症仍在,战争伤痕并未抚平,民族间的敌意犹存,极端分子的暴力活动时有发生。法治薄弱,腐败和有组织犯罪仍很猖獗。根据透明国际2015年报告,西巴尔干国家的清廉指数均在36-44之间,在168个国家或地区中排名在第61到第88之间^③。根据“全球金融诚信”

^① Wolfgang Fengler, “Overcoming the Middle Income Trap, The West Balkans Case”, <http://blogs.worldbank.org/futuredevelopment/overcoming-middle-income-trap>,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5.

^② Valbona Zeneli, “Western Balkans: Stalled on Europe’s Edge”, <http://www.theglobalist.com/western-balkans-stalled-on-europes-edge/>,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5.

^③ “Corruption Perception Index 2015”,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http://transparencyl.org>.

(Global Financial Integrity)的报告,2001-2010年巴尔干来自犯罪、腐败和逃税的黑钱达1116亿美元。

表3 2014年西巴尔干国家的赶超指数

国家	得分	排名
黑山	34	29
塞尔维亚	27	31
马其顿	25	33
波黑	23	34
马其顿	21	35
中东欧欧盟新成员国	46	

资料来源: The Catch-up Index, <http://www.thecatchupindex.eu/TheCatchUpIndex/>, 2016年3月15日访问。

西巴尔干国家自2000年之后经济转型启动后,经济转型的任务尚未完成。由于利益集团阻挠,转型进程在新世纪第一个10年的中期陷入停顿。西巴尔干国家也患上改革疲乏症。金融危机爆发之前,西巴尔干国家的经济增长主要是由全球丰裕的但又不可持续的资本流动所驱动的。2000-2008年西巴尔干地区年平均经济增长率超过5%,赶超进程确实取得进展,与西欧发达国家的收入水平的差距缩小了30%。金融危机之后,外部环境趋于恶化,西巴尔干国家经济增长乏力,改革的停顿阻碍了西巴尔干国家与欧盟发达国家收入的趋同。西巴尔干国家国有和社会所有制企业的改革尚未完成,公司治理亟待改善。西巴尔干国家的人力资源也未得到有效利用。在经济快速增长期行将结束的2008年,平均的失业率超过20%。自2000年以来,就业率徘徊在40%-45%之间,比欧盟的中东欧成员国低10个百分点。^①青年和妇女的就业率很低,劳动力参与率也低。西巴尔干国家在危机之后增长趋缓,赶超进程陷入停顿。经济学家一般运用72定律估计一个国家用多少年可实现收入翻番。如果按照目前的速度,西巴尔干需要25-36年实现收入翻番,需要50年赶上欧盟的平均水平。^②世界

^① Zuzana Murgasova, Nadeem Ilahi, Jacques Miniane, Alasdair Scott, Ivanna Vladkova-Hollar, and an IMF Staff team, “The Western Balkans 15 Years of Economic Transition”, https://www.imf.org/external/pubs/ft/reo/2015/eur/eng/pdf/erei_sr_030915.pdf,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② Valbona Zeneli, “Western Balkans: Stalled on Europe’s Edge”, <http://www.theglobalist.com/western-balkans-stalled-on-europes-edge/>,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银行专家伊兹沃尔斯基(Ivailo Izvorski)认为,西巴尔干面临三重的转轨:向市场经济的转轨;向欧盟成员国地位的转轨以及向高收入国家的转轨。从中等收入向高收入国家的转轨可能最具挑战性。西巴尔干国家应当向欧洲和东亚已摆脱“中等收入陷阱”的国家学习,形成和培育适当的制度,以确保物质和人力资本的高质量和可持续的积累,为促进经济从模仿向创新的转变创造条件。^①

四 中东欧国家的成长挑战

拨开中东欧国家“中等收入陷阱”讨论的迷雾,我们发现真正相关的问题是如何提升国家的竞争力,促进经济的可持续增长。西巴尔干国家面临着“中等收入陷阱”的风险,而已加入欧盟的中东欧国家面临着赶超西欧发达国家的任务。从金融危机后的经济增长记录看,中东欧国家逊色于亚洲国家,中欧国家的经济增长略高于西欧国家,而西欧整体尚未恢复到危机前的水平,西巴尔干国家的经济表现略逊于西欧(参见表4)。金融危机之后,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速度的下降成为一个普遍性问题。从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看,新成员国与欧盟发达国家存在很大差距,赶超的任务十分艰巨(参见表5)。要重振经济增长,就需要寻求适当的增长战略。在欧洲一体化的背景下,中东欧国家需要什么样的增长模式值得深入思考。

表4 1989-2014年经济增长的国际比较

地区	2014年指数(1989=100)	2014年指数(2008=100)
亚洲	609	146
中国	990	164
越南	519	141
不包括中国	411	144
中欧	221	106
匈牙利	125	78
波兰	238	118
不包括波兰	165	100
东南欧	126	98
塞尔维亚	79	105

^① Ivailo Izvorski, “The Three Transitions of the Western Balkans”, <http://blogs.worldbank.org/developmenttalk/three-transitions-western-balkans>,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东欧	112	138
白俄罗斯	204	124
俄罗斯	117	145
乌克兰	65	90
中亚	198	139
哈萨克斯坦	194	135
西欧	153	99
奥地利	165	102
德国	149	108

资料来源: Poznańska Joanna and Poznański Kazimierz, “Comparison Of Patterns of Convergence Among ‘Emerging Markets’ of Central Europe, Eastern Europe And Central Asia”, *Comparative Economic Research*, Vol. 18, Issue 1, 2015,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表 5 中东欧欧盟成员国的国内生产总值

	2014 年国内生产总值 (亿欧元)	2014 年人均国内生产 总值(购买力平价标 准,欧元)	2013 年人均国内生产 总值(购买力平价标 准,欧盟 28 国 = 100)
保加利亚	420	5800	45
捷克	1550	14700	82
爱沙尼亚	200	14800	73
克罗地亚	430	10200	61
拉脱维亚	240	12100	64
立陶宛	360	12400	73
匈牙利	1030	10500	66
波兰	4130	10700	63
罗马尼亚	1500	7500	55
斯洛文尼亚	370	18100	82
斯洛伐克	750	13900	75

资料来源: Eurostat, http://ec.europa.eu/eurostat/statistics-explained/index.php/File:GDP_at_current_market_prices,_2003%E2%80%9304_and_2012%E2%80%9314_YB15.png, 2016 年 3 月 15 日访问。

2012 年世界银行发表题为“黄金增长:恢复欧洲经济模式的荣光”的研究报告,认

为欧洲经济模式是过去 50 年间经济趋同的强大引擎,强调欧洲需要对其经济模式进行调整,重启欧洲趋同机器(convergence machine),以提升竞争力和提高生活水平。报告列举了欧洲经济模式的六个因素:贸易、金融、企业、创新、劳动力和政府,并提出经济模式调整的建议,即让贸易和金融更加有效,促进企业发展,鼓励创新,解决劳动力市场的缺陷,提高政府效率。^① 无论对欧盟的新成员国还是候选国,欧洲一体化仍是其经济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近年来,由于受到债务危机、乌克兰危机、难民危机以及安全危机的影响,欧洲一体化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欧盟的吸引力和向心力出现减弱的迹象,欧盟作为趋同机器能否重振雄风面临不确定性。

在金融危机之后,一些中东欧经济学家开始反思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模式。2009 年塞尔维亚中央银行行长耶拉希奇(Radovan Jelasic)认为,中东欧国家需要新的增长模式,解决科尔奈所称的“早熟的福利国家”问题。^② 皮亚科夫斯基(Marcin Piatkowski)认为,危机表明以外资银行作为中介引进储蓄的快速金融化发展模式已丧失信用。中东欧国家需要新的发展模式,如减少对金融化的依赖,重视提高生产率、引入欧元、向移民开放边界和推动进一步的欧盟一体化等。^③ 麦肯锡公司的经济学家认为中东欧国家需要升级其增长模式,以使其经济增长恢复到危机前的水平。^④ 他们认为,中东欧国家需要关注三个重点:扩大和提升出口;提高落后的国内部门的生产率;恢复外国直接投资的流入,增加国内储蓄。如果固定资产投资每年增长 1.9%,全要素生产率每年增长 2.9%,该地区就能回到危机之前 4.6%的增长水平。要实行新的增长战略,需要改善基础设施,推动城市化,实行制度改革,改善教育与培训。

需要承认,中东欧国家要根本改变转型 26 年形成的经济增长模式既不可能,也不现实。中东欧国家经济高度依赖欧盟市场,特别是西欧发达国家的市场,中东欧国家的出口部门主要面向西欧市场;中东欧国家高度依赖欧盟国家的资本,西欧国家为中东欧国家外资的主要来源国;中东欧国家银行部门高度依赖外资,外资银行事实上控制了中东欧国家的商业银行部门;中东欧国家经济增长高度依赖消费,2005-2008 年

^① Indermit S Gill and Martin Raiser, *Golden Growth: Restoring the Lustre of the European Economic Model*, World Bank, 2012.

^② Radovan Jelasic, “A New Growth Model in Eastern Europe”, <http://online.wsj.com/article/SB10001424052970203946904574299990240864378.html>,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③ Marcin Piatkowski, “The Coming Golden Age of New Europe?”, http://www.tiger.edu.pl/onas/piatkowski/Piatkowski_ENG.pdf,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④ 麦肯锡报告聚焦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捷克、匈牙利、波兰、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和斯洛伐克。Eric La-baye, Pål Erik Sjøttil, Wojtek Bogdan, Jurica Novak, Jan Mischke, Mladen Fruk and Oana Ionutiu, “A New Dawn: Reigniting Growth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http://www.mckinsey.com/insights/economic_studies/a_new_dawn_reigniting_growth_in_central_and_eastern_europe,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消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平均为 80%。消费者消费主要依靠信贷。同期贷款存量每年增长 26%，而银行系统的存款只增长了 13%。^① 中东欧国家的经济增长离不开欧盟的市场和资本，获得欧盟基金是推动新成员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由于中东欧国家 1989 年之后的自主选择，中东欧国家已被锁定在统一欧洲的发展路径之中，新成员国进入了统一的市场，斯洛文尼亚、斯洛伐克和波罗的海三国加入了欧元区，新成员国的企业已经成为泛欧供应链的组成部分，中欧国家成为了欧洲制造业的中心。中东欧国家需要根据金融危机后的新现实，对经济增长战略进行适当的调整。

首先，中东欧国家需要启动有利于增长的制度改革，为经济增长创造良好的制度环境。中东欧国家已经建立了市场经济体制，市场经济体制的形成成为经济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欧盟扩大之后，在一些新成员国出现了改革疲乏症。危机之后，中东欧国家需要重启改革。以波兰为例，波兰经济转型的设计师巴尔采罗维奇认为，波兰需要加快改革，以避免经济陷入停滞。^② 制度改革事实上也涉及政府。所以，需要简政放权，提高政府效率，提升治理的质量。中东欧国家还需要加强法治，健全法律体系，强化法律实施。如波兰执法体系、检察院和法院的改革不力导致诉讼程序缓慢，甚至还存在对企业家和个人的不公平指控，波兰的司法体系亟待改革。豪斯内尔指出：“波兰的增长是片面的和分子化的，即增长是基于私人，发生在微观单位，家庭或朋友之间。如果不伴之以国家的活动和利用公民活力共同解决问题，将不会有真正的进步”。^③ 故国家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也需要重新界定。2016 年 2 月，波兰政府公布了发展部长莫拉维茨基 (Mateusz Morawiecki) 主导的雄心勃勃的经济发展计划 (亦称莫拉维茨基计划)。华沙大学社会政策研究所莱希 (Leś) 教授认为，该计划表明国家最终承认其在人口和经济进程中的积极作用。依靠波兰的资本和技能，国家可参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投资。^④

其次，中东欧国家需要实行平衡的增长战略。在主要依靠西欧市场的同时，开拓新兴市场。波兰、匈牙利和捷克等国均积极致力于推动经济外交，为本国产品开拓新的市场。在吸引西欧资本的同时，吸引其他地区的资本。在享用金融一体化收益的同

^① Eric Labaye, Pål Erik Sjåtil, Wojtek Bogdan, Jurica Novak, Jan Mischke, Mladen Fruk and Oana Ionutiu, “A New Dawn: Reigniting Growth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② “Father of Poland’s Transformation: Faster Reforms Needed to Avoid Middle Income Trap”, *PNB-Economic Review*, May 27, 2014.

^③ Jerzy Hausner: “One-Sided Growth Poland’s Biggest Weakness”, *PNB-Economic Review*, December 18, 2015.

^④ Leś: dotąd rządzący nie widzieli problemu niskich płac, a Mateusz Morawiecki widzi, <http://biznes.onet.pl/praca/zarobki/mateusz-morawiecki-i-jego-plan-ewa-les-o-pulapce-sredniego-dochodu/lc5ej9>,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时,关注金融一体化的潜在风险,对外资银行实行审慎监管。此外,中东欧国家还需要扩大投资,充分利用国外和国内的资本。波兰新政府强调,为了确保最大限度的经济增长,波兰必须改变其经济模式,发展自己的技术和品牌,而不是充当外国公司的承包商。^①新政府也将增加储蓄列为政府发展战略的重点之一。

再次,中东欧国家需要提升其竞争力,发展创新经济。欧洲整体的创新水平落后于美国、日本和韩国。根据2015年欧盟创新联盟得分榜,斯洛文尼亚被列为创新追随者,其创新表现接近于欧盟的平均水平,其他国家的表现均低于欧盟的平均水平。克罗地亚、捷克、爱沙尼亚、匈牙利、立陶宛、波兰、斯洛伐克被列为温和创新者,保加利亚、拉脱维亚和罗马尼亚被列为适度创新者。2015年在全球创新指数排行榜中,爱沙尼亚、捷克和斯洛文尼亚分别为第23、24和28位,匈牙利和斯洛伐克分别为第35位和36位,波兰和罗马尼亚分别为第46和54位。这表明,中东欧国家的创新水平有待提高。中东欧国家研发支出较低,从研发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看,捷克为1.88%,斯洛伐克为0.82%,波兰不足0.75%,芬兰为3.55%。拉德万(Ismail Radwan)就指出,波兰应发展创新经济,基于创新的新增长模式将使波兰转型成为后工业化经济。他提出了发展创新经济的五个重点:改善教育体系;改善金融;优化商业环境;做好必要的技术准备;建立支持创新的基础设施。^②发展创新经济已经成为中东欧国家的共识。佩特鲁(Ryszard Petru)认为,技术进口模式不是一个持久的发展模式,波兰需要利用机会提升发展阶段,从技术的进口国变为出口国。政府应当通过基础设施的投资支持现代的再工业化,通过税收政策支持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③根据莫拉维茨基计划,波兰将推动再工业化,形成新的竞争优势;发展创新公司,创造友好的商业环境,形成支持创新的体制。根据政府计划,研发的支出将从目前的国内生产总值的0.8%提高到2%。

最后,中东欧国家需要更加关注经济发展中人的因素。中东欧国家面临着不利的人口形势,人口老化和人口下降将对长期的经济增长产生不利影响。一些中东欧国家的官员称之为人口陷阱。应对人口老龄化以及人口下降,需要未雨绸缪,及时调整家庭政策和社会政策,甚至需要改变移民政策。为应对不利的人口形势,要改革养老体制,适当提高退休年龄也势在必行。加入欧盟之后,中东欧新成员国面临人才外流问题,许多高素质人才到西欧工作,这对波兰高素质人力资源的供给也产生了不利影响,

^① “How Quickly Can Poland Grow?”, *PNB-Economic Review*, December 8, 2015.

^② Ismail Radwa, “Avoiding the Middle Income Trap in Poland”, August 19, 2014, <http://www.worldbank.org/en/news/opinion/2014/08/19/avoiding-the-middle-income-trap-in-poland>, last accessed on 15 March 2016.

^③ Ryszard Petru, “How To Transform Poland Into Junior Germany?”, *PNB-Economic Review*, July 5, 2013.

故为吸引高素质人才归国创业提供激励也应成为政府政策的组成部分。此外需要注意的是,中东欧国家仍存在相当规模的失业人口,人力资源的潜力并未得到充分利用,现有就业人口的素质需要进一步提高,以适应发展创新经济的需要。劳动力市场也需要进行改革,尤其需要增强劳动力市场的灵活性。比如波兰 27%的就业人口是基于短期合同,而在最年轻的职工中这一比例高达 71%。灵活就业主导着波兰劳动力市场,其结果是公司不愿投资于员工,这不利于发展创新型的公司。豪斯内尔认为,“如果我们不克服我们经济的结构弱点,不结束劳动力市场片面的灵活性,波兰就不能成为完全发达的国家。我们必须修改劳动法,认真讨论雇主雇员关系的状况”。^①

中东欧国家在过去的 26 年建立了现代的市场经济体制,但随着转型红利的消失和原有增长动力的衰减,中东欧国家面临着重启改革和经济增长的挑战。尽管中东欧的欧盟成员国已经跨越了“中等收入陷阱”,但是这些国家仍面临赶超欧盟发达国家的任务。如果没有适当的制度、战略与政策,这些国家有可能陷入经济增长停滞。而对西巴尔干国家而言,摆脱“中等收入陷阱”仍是实际的政策挑战。在全球化和欧洲一体化的背景下,要保持经济的可持续增长,中东欧国家还需要进一步的转型。

(作者简介:孔田平,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研究员;责任编辑:李奇泽)

^① Jerzy Hausner, “One-Sided Growth Poland’s Biggest Weakness”.